

金信民发货币市场基金暂停申购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5年12月29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 | | | |
|--------------------|--|-------------------------|----------|
| 基金名称 | 金信民发货币市场基金 | | |
| 基金简称 | 金信民发货币 | | |
| 基金主代码 | 004077 | | |
| 基金管理人名称 | 金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 |
| 公告依据 |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金信民发货币市场基金基金合同》、《金信民发货币市场基金招募说明书》等的规定。 | | |
|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金额及原因说明 | 暂停申购起始日 | 2025-12-30 | |
| | 暂停申购的原因说明 | 为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保持基金的平稳运行。 | |
|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 金信民发货币 A | 金信民发货币 B | 金信民发货币 E |
|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 004077 | 004078 | 018324 |
| 该分级基金是否暂停申购 | 是 | 是 | - |

注: (1) 金信民发货币 A、B 以下简称“本基金”;
(2) 金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
(3) 已于 2024 年 12 月 2 日起暂停投资者在直销机构及各代销机构对金信民发货币 E 的申购业务。

2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 根据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相关约定, 从 2025 年 12 月 30 日起, 暂停所有投资者在本基金代销机构的申购业务。所有投资者于 2025 年 12 月 29 日 15:00 后在代销机构提交的申购申请, 本公司将本着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合法权益的原则根据基金资产运作情况进行评估, 本公司将有权部分或全部拒绝。本基金暂停投资者在代销机构的申购业务期间, 本基金赎回业务照常办理。自 2026 年 1 月 5 日(即日)起, 恢复非个人投资者在代销机构 100,000.00 元以下(不含 100,000.00 元)的申购, 暂停非个人投资者在代销机构 100,000.00 元以上(含 100,000.00 元)的大额申购; 恢复个人投资者在代销机构 10,000,000.00 元以下(不含 10,000,000.00 元)的申购, 暂停个人投资者在代销机构 10,000,000.00 元以上(含 10,000,000.00 元)的大额申购, 届时将不再另行公告;

(2) 投资者如欲了解详情, 可登陆本公司网站(www.jxfunds.com.cn)或拨打客户服务电话: 400-900-8336;

(3) 风险提示: 基金管理人承诺依照诚实信用、勤勉尽职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 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本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投资者投资本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产品资料概要等法律文件, 了解拟投资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 并根据自身投资目的、投资期限、投资经验、资产状况等判断基金是否和投资者风险承受能力相匹配。

金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5年12月29日